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主要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3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2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1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4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14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18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是农业农村部直属正局级事业单位，是承担重大动物疫病流行病学调查、诊断、监测，动物和动物产品兽医卫生评估，动物卫生法规标准和重大外来动物疫病防控技术措施研究等工作的国家级动物卫生机构。

二、机构设置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内设 18 个处室，即：办公室、人事处（离退休人员工作处）、党委办公室、科技发展与国际合作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基建管理处、后勤处、动物卫生标准法规研究室、流行病学调查处、动物卫生评估处、动物卫生信息处、外来病监测与研究中心、人兽共患病监测室、畜病监测室、禽病监测室、动物产品安全监测室、致病微生物监测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28.84	一、科学技术支出	59.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7.8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农林水支出	38,143.10
四、事业收入	5,395.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884.8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6,409.60		
本年收入合计	14,233.44	本年支出合计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4,301.41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2,210.35		
收 入 总 计	40,745.20	支 出 总 计	40,745.2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40,745.20	2,210.35	2,428.84			5,395.00					6,409.60	24,301.41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50		59.50			
20603	应用研究	59.50		59.5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9.50		59.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7.80	1,657.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7.80	1,657.8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07.10	1,10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0.41	360.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0.29	190.29				
213	农林水支出	38,143.10	12,835.48	25,307.62			
21301	农业农村	38,143.10	12,835.48	25,307.62			
2130104	事业运行	12,957.48	12,835.48	122.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5,185.62		25,185.62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4.80	88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4.80	88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7.29	377.29				
2210203	购房补贴	507.51	507.51				
合 计		40,745.20	15,378.08	25,367.1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28.84	一、本年支出	2,640.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28.84	（一）科学技术支出	59.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农林水支出	1,812.02
		（四）住房保障支出	672.99
二、上年结转	211.9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1.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2,640.77	支 出 总 计	2,640.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50	59.50	59.50	0.00	59.50	59.50	0.00	0.00	0.00	0.00
20603	应用研究	59.50	59.50	59.50	0.00	59.50	59.50	0.00	0.00	0.00	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59.50	59.50	59.50	0.00	59.50	59.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5.26	85.26	96.26	96.26	0.00	96.26	11.00	12.90	11.00	12.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26	85.26	96.26	96.26	0.00	96.26	11.00	12.90	11.00	12.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5.26	85.26	96.26	96.26	0.00	96.26	11.00	12.90	11.00	12.90
213	农林水支出	1,690.09	1,690.09	1,600.09	1,478.09	122.00	1,600.09	-90.00	-5.33	-90.00	-5.33
21301	农业农村	1,690.09	1,690.09	1,600.09	1,478.09	122.00	1,600.09	-90.00	-5.33	-90.00	-5.33
2130104	事业运行	1,600.09	1,600.09	1,600.09	1,478.09	122.00	1,600.09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00	-100.00	-20.00	-10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100.00	-70.00	-100.00

功能分类科目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2023 年预算数比 2022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4.25	804.25	672.99	672.99	0.00	672.99	-131.26	-16.32	-131.26	-16.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4.25	804.25	672.99	672.99	0.00	672.99	-131.26	-16.32	-131.26	-16.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5.83	295.83	266.25	266.25	0.00	266.25	-29.58	-10.00	-29.58	-1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08.42	508.42	406.74	406.74	0.00	406.74	-101.68	-20.00	-101.68	-20.00
合 计		2,639.10	2,639.10	2,428.84	2,247.34	181.50	2,428.84	-210.26	-7.97	-210.26	-7.9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1.08	1,841.08	
30101	基本工资	875.00	875.00	
30102	津贴补贴	461.74	461.74	
30107	绩效工资	238.09	238.09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6.25	266.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00		310.00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3.09		3.09
30206	电费	45.00		45.00
30208	取暖费	60.00		6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5.00		45.00
30211	差旅费	15.00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18.00		18.00
30226	劳务费	55.00		55.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91		66.9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26	96.26	
30301	离休费	24.82	24.82	
30302	退休费	71.44	71.44	
	合 计	2,247.34	1,937.34	310.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2 年预算数					202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66.91		66.91		66.91		66.91		66.91		66.91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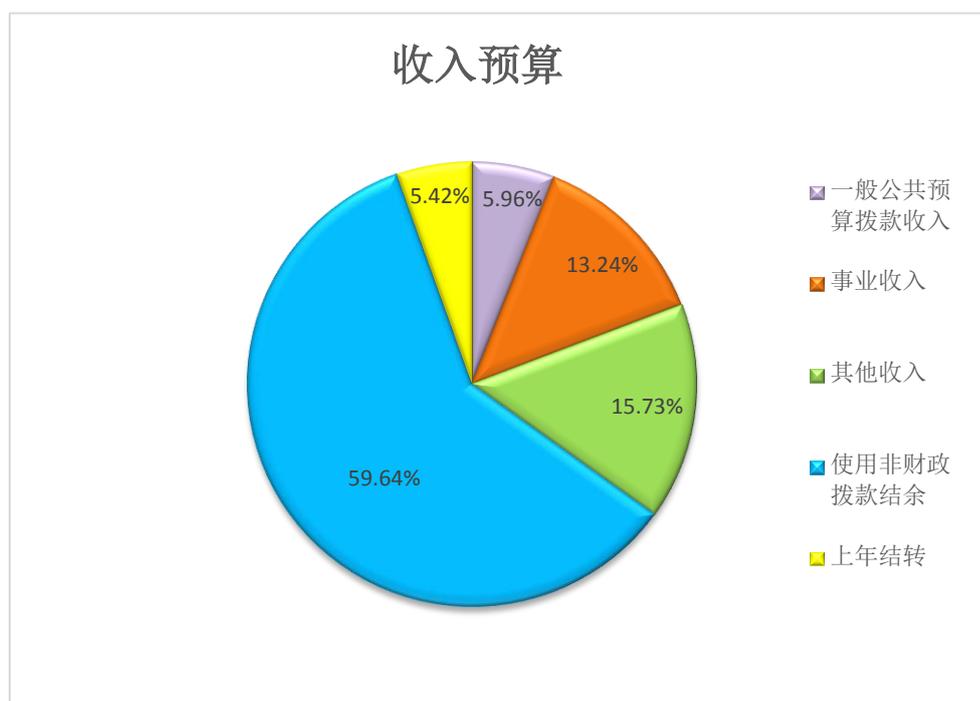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 年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收支总预算 40,745.20 万元。收入包括：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部署，坚持胸怀大局、稳中求进，强化担当作为、改革创新，坚决抓好部党组重点任务落实，主动认领、扎实推进年度畜牧兽医重点工作，努力提升技术支撑能力，高质量发挥新型智库作用；坚持“四个面向”，搞好新时期中心顶层创设，更好夯实事业发展基础，扎实推动中心事业高质量发展，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发挥更大作用。中心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进一步健

全完善内部机制和财务制度，从严从紧控制各项经费支出，不断提高防范风险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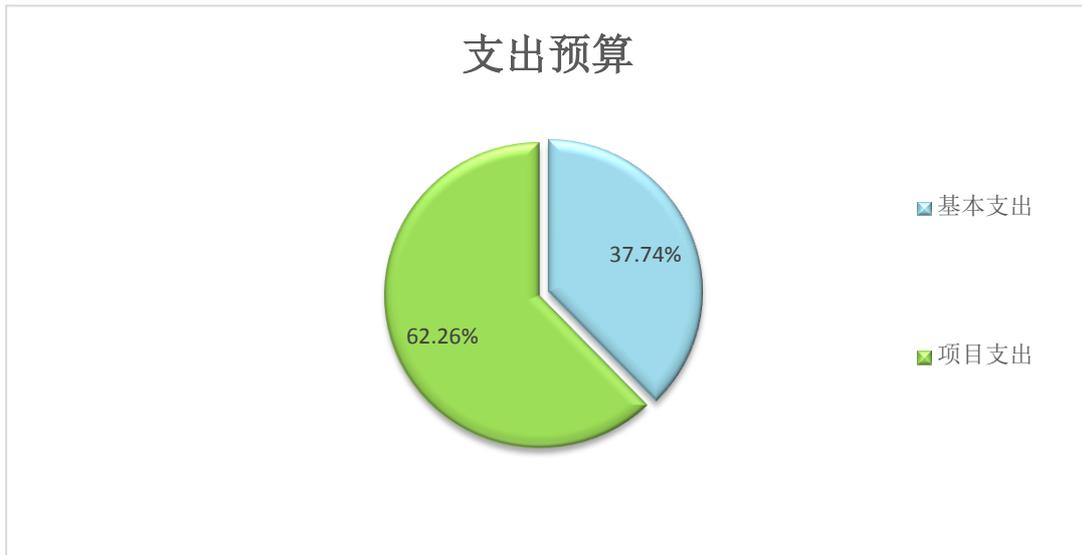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 40,745.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28.84 万元，占比 5.96%；事业收入 5,395 万元，占比 13.24%；其他收入 6,409.60 万元，占比 15.7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4,301.41 万元，占比 59.64%；上年结转 2,210.35 万元，占比 5.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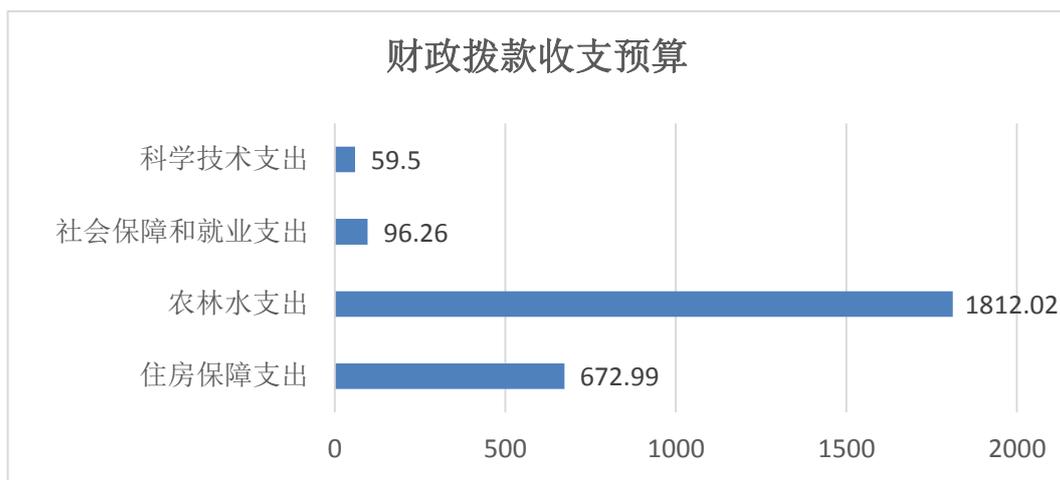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40,745.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378.08 万元，占比 37.74%；项目支出 25,367.12 万元，占比 62.2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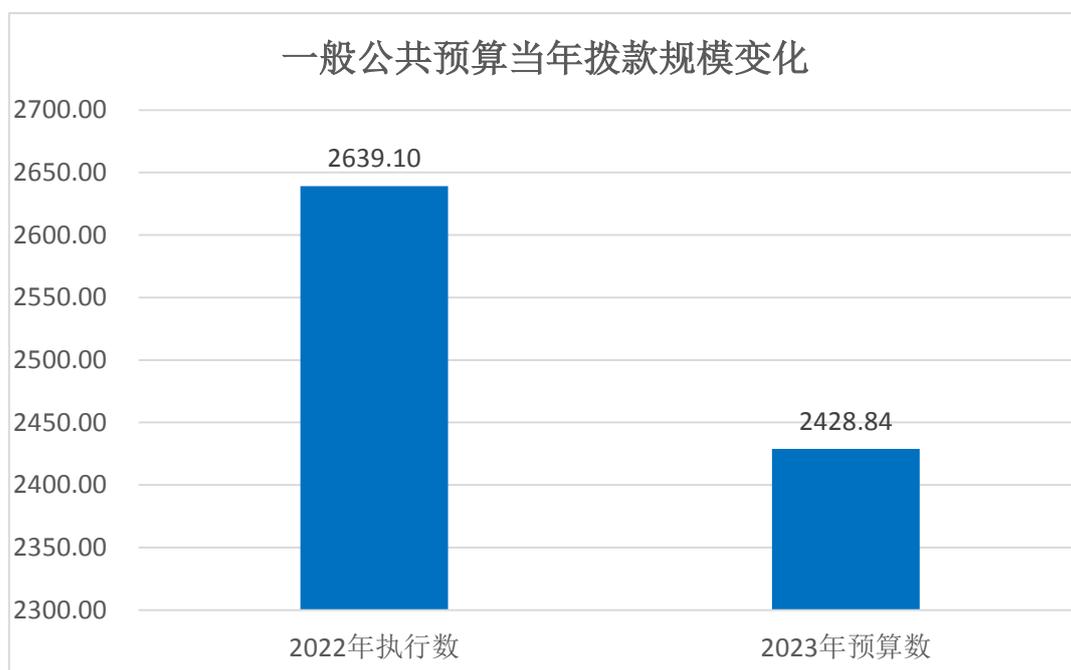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40.77 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2,428.84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211.93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 59.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812.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2.99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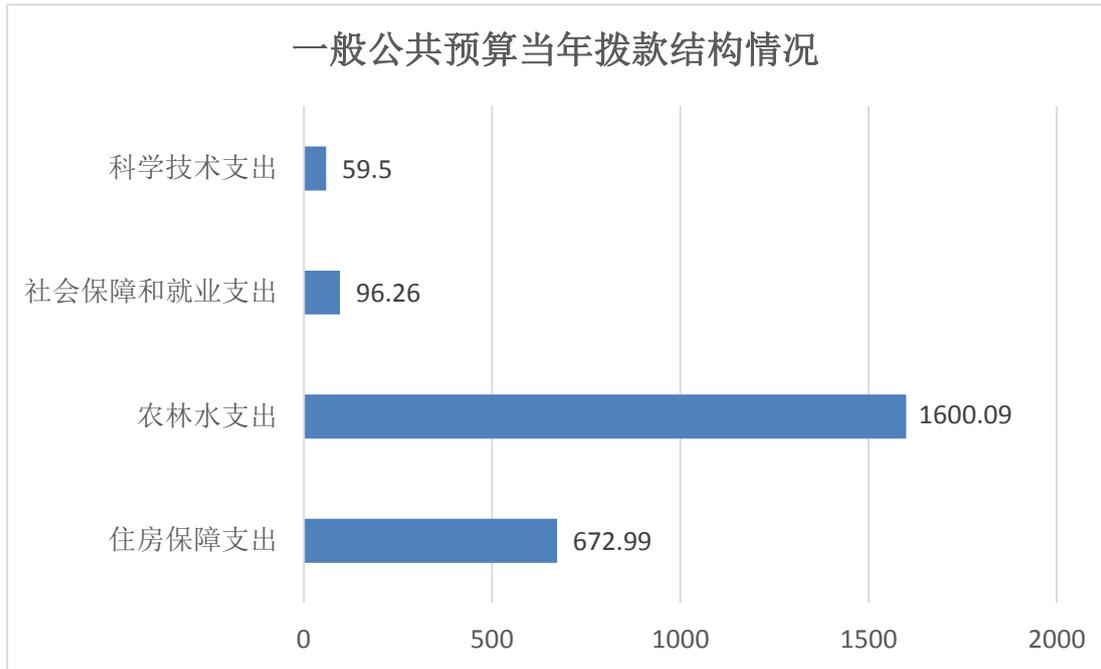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428.8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10.26 万元，降低 7.97%。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单位基本履职运转等必要支出需求。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428.84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59.50 万元，占比 2.4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6 万元，占比 3.96%；农林水支出 1,600.09 万元，占比 65.88%；住房保障支出 672.99 万元，占比 27.71%。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情况

1.2060302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9.50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一致。

2.20805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96.26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增加 11 万元，增长 12.90%，主要是事业单位离退休项目支出增加 11 万元，原因为离退休人员增加。

3.213010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00.09 万元，与 2022 年执行数一致。

4.2130106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

数减少 20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 2022 年安排国家神农英才计划项目 20 万元，2023 年未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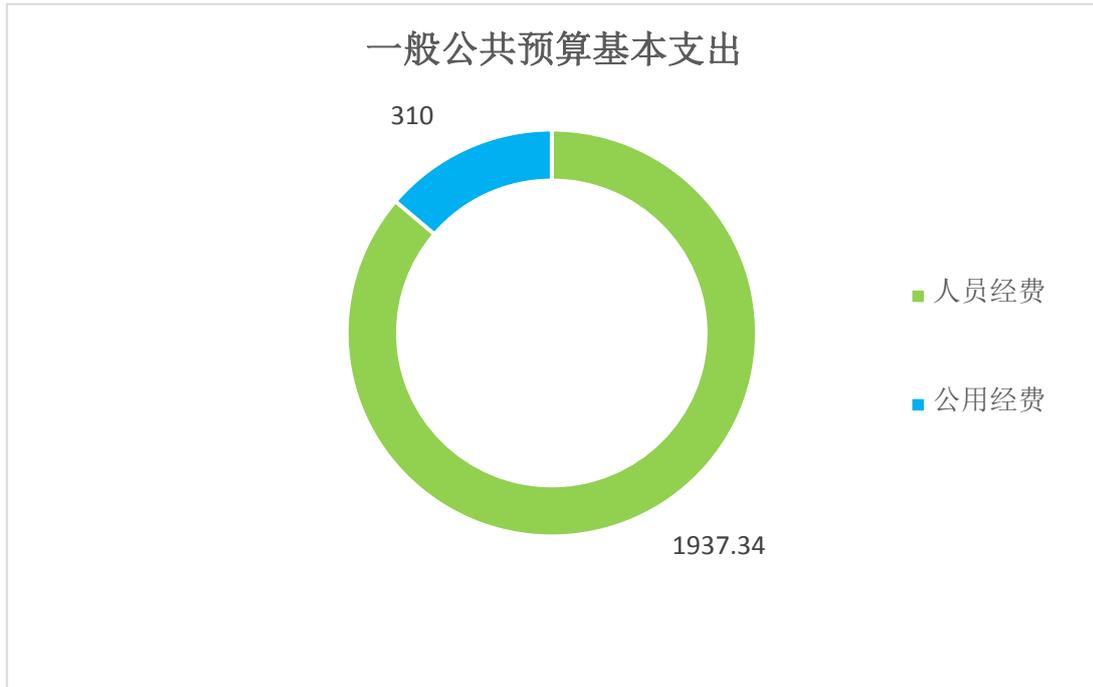
5.213019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70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基建项目—2022 年安排国家热带跨境动物疫病与风险评估研究室项目前期工作费项目 70 万元，2023 年未安排。

6.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66.25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29.58 万元，降低 10%，主要是住房公积金项目减少 29.58 万元，原因为统一压减一般性支出。

7.221020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06.7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101.68 万元，降低 20%，主要是购房补贴项目减少 101.68 万元，原因为统一压减一般性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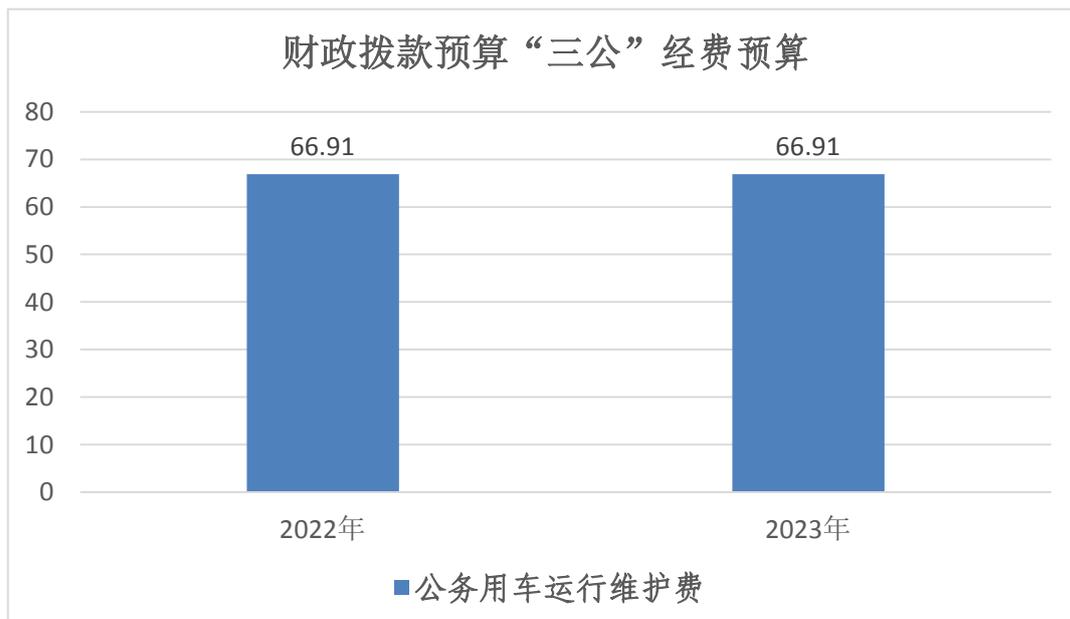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247.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37.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日常公用经费 31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6.91 万元，全部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持平。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746.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45.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1,2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00.70 万元。

第四部分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农业农村部重大专用设施运行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部重大专用设施运行费				
单位名称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2.0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22.0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为我中心开展疯牛病、痒病、新城疫、禽流感、口蹄疫、布病、结核等外来病、重大病和人畜共患病的监测、检测、诊断和相关技术的研究提供安全可靠的工作环境;为全面深入了解掌握国内外动物疫病流行状况、发生发展规律、开展风险分析评估和预警预报、研究国际组织和国内外动物卫生法规标准、开展经济学评估、提出政策措施建议等奠定坚实的物质基础。保障我中心能够高水平高效率地完成职能任务,为国家进行动物卫生监督、动物疫病防控,保护畜牧业健康发展、开拓国际市场、促进农民增收、保障动物源性食品安全以及保护人民健康和国土安全(生物防恐),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检修维护次数	≥12次	10
			稳定支撑国家参考/专业实验室数量	5个	10
			新增血清样品入库数量	≥5000份	10
		质量指标	设施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10
		时效指标	设施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2小时内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重大动物疫病研究,诊断试剂、疫苗等生物制剂研发以及其他科研项目提供开展动物实验的技术平台,对提高动物疫病的预防和控制能力技术水平,增强重大动物疫病防控能力、促进养殖业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
			国内影响力	提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10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专项				
单位名称	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9.50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59.50			
	上年结转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开展 2023 年奶牛场现场调查与采样, 整理两病流行病学数据, 评估和研判流行趋势, 提出相应的防控和净化措施; 熟化 RAA 便携式诊断方法装备集成, 在牧场进行验证, 进一步调整优化; 继续开发布病、结核病标准物质, 申请相应证书; 选择 2-3 个奶牛试验站及辐射牧场, 继续示范、推广“两病”防控和净化技术, 指导牧场开展净化场和无疫小区创建工作; 开展奶牛技术人员培训, 提高基层诊断和防控技术水平; 完成相关体系 C1、C2、C3、C4、C5、C6、C18 数据库的年度更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关键技术研发	≥1 项	7
			样品分析、检测	≥1500 份	10
			流行病学调查辐射场数	≥10 个	10
			流行病学调查试验站数	≥5 个	5
			标准物质制备	≥1 项	5
			论文	≥3 篇	5
			发明专利申请	≥1 项	5
		质量指标	高质量水平论文	≥1 篇	3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动物发病率	有效降低动物发病率	15
	提高基层诊断和防控技术水平		效果显著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科研人员满意度	95	10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收费收入等。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本级财政拨款、事业单位的投资收益等收入。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三) 20603 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 反映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项): 反映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四) 208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80506 机关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 21301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 反映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种业、兽医、农机、农垦、农场、农村产业、农村社会事业等方面的支出。

2130104 事业运行(项): 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科技人才奖励，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六）2210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1020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

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